

## 耶穌基督 153 (三)：153 的屬靈意義 (9) 153 與每個聖徒服侍耶穌的必須 — “求告主名”

查而思

“申初禱告的時候，彼得、約翰上聖殿去。”（徒 3：1）

“哥尼流說：前四天，這個時候，我在家中守著申初的禱告……。”（徒 10：30）

申初是下午 3 點鐘或 15 點，這裡也讓我們看到 153。這也是聖殿獻晚祭的時候，也是耶穌在十字架上斷氣的時候。

為什麼這也是禱告的時候呢？因為聖殿獻早祭晚祭的時候也是燒早香和晚香的時候，而香代表聖徒在神面前的禱告：

“你每天所要獻在壇上的，就是兩隻一歲的羊羔；早晨要獻這一隻，黃昏的時候要獻那一隻。和這一隻羊羔同獻的，要用細麵伊法十分之一，與搗成的油一欣四分之一調和，又用酒一欣四分之一，作為奠祭。那一隻羊羔要在黃昏的時候獻上，照著早晨的素祭和奠祭的禮辦理，作為獻給耶和華馨香的火祭。這要在耶和華面前，會幕門口，作你們世世代代常獻的燔祭。我要在那裏與你們相會，和你們說話。我要在那裏與以色列人相會，會幕就要因我的榮耀成為聖。”（出 29：38-43）

“你要用皂莢木作一座燒香的壇。這壇要四方的，長一肘，寬一肘，高二肘。壇的四角要與壇接連一塊。要用精金把壇的上面與壇的四圍，並壇的四角包裹；又要在壇的四圍鑲上金牙邊。要作兩個金環，安在牙子邊以下，在壇的兩旁，兩根橫櫓上，作為穿杠的用處，以便抬壇。要用皂莢木作杠，用金包裹。要把壇放在

法櫃前的幔子外，對著法櫃上的施恩座，就是我要與你相會的地方。亞倫在壇上要燒馨香料作的香；每早晨他收拾燈的時候，要燒這香。黃昏點燈的時候，他要在耶和華面前燒這香，作為世世代代常燒的香。”（出 30：1-8）

“願我的禱告如香陳列在你面前！願我舉手祈求，如獻晚祭！”  
（詩 141:2）

“撒迦利亞按班次在神面前供祭司的職分，照祭司的規矩掣籤，得進主殿燒香。燒香的時候，眾百姓在外面禱告。有主的使者站在香壇的右邊，向他顯現。”（路 1：8-11）

“他既拿了書卷，四活物和二十四位長老就俯伏在羔羊面前，各拿著琴和盛滿了香的金爐；這香就是眾聖徒的祈禱。”（啓 5：8，又啓 8：3-4）

獻早祭或燒早香的時候，也正是耶穌被挂上十字架的時候，是早上 9 點鐘，是另外一個禱告的時間。耶穌的一生就是禱告的一生。特別這兩個禱告的時間我們都可聽到主耶穌禱告的聲音：

“當下耶穌說：父阿！赦免他們，因為他們所作的，他們不曉得。”（路 23：34）

“耶穌大聲喊著說：父阿！我將我的靈魂交在你手裏。說了這話，氣就斷了。”（路 23：46）

另外非常奇妙的一件事是，153 與 9 有相當密切的關係：

$$1 + 5 + 3 = 9$$
$$153 = 9 \times 17 = 9 \times (10 + 7).$$

9 是禱告的數字。查查看，《聖經》中以斯拉記第 9 章，尼希米記第 9 章，但以理書第 9 章都是著名禱告的例子。從拉 9: 5，但 9: 21 讓我們看到以斯拉和但以理禱告的時候都是獻晚祭的時候，是 15 點或下午 3 點，讓我們看見 153。按照猶太人時間的算法，15 點或下午 3 點，正是他們的第 9 小時。

另外非常有意義的一件事情是，新約禱告結束時的“阿們”希臘原文“αμην”的字母數字之和是“99”。詩篇 99 篇第 6 節講到禱告：“在他的祭司中有摩西和亞倫，在求告他名的人中有撒母耳，他們求告耶和華，他就應允他們。”。“撒母耳”的意思就是“神聽見”（撒下 1: 20）。讓我們來加入撒母耳禱告的隊伍，神必垂聽！舊約的“阿們”的希伯來原文“אמן”的字母數字之和是“91”，加上“8”正好是“99”，而“8”正是耶穌的數目-耶穌名字希臘原文“Ιησους”的字母數字之和是“888”。“8”倒下來就是無窮大“∞”-耶穌的死蘊藏着無窮救贖的大能。讓我們寶貝主耶穌的死（太 13: 44），使主耶穌的生也顯明在我們身上（林後 4: 10）。

何謂真正的禱告？禱告就是與神相會，與神說話：

“……我要在那裏與你們相會，和你們說話。”（出 29: 42）

“……對著法櫃上的施恩座，就是我要與你相會的地方。”（出 30: 6）

在耶穌十架救恩已完成的今天，我們實在享有最大的恩典：

“況且我們的軟弱有聖靈幫助，我們本不曉得當怎樣禱告，只是聖靈親自用說不出來的歎息替我們禱告。”（羅 8: 26）

在這恩典的時代，我們不只是早晨 9 點和下午 3 點禱告，我們要“靠着聖靈隨時多方禱告祈求”（弗 6: 18）；而且每個聖徒每次禱告都可以進入與三一真神相會共話的實際（參下一個表格），正如下面這簡單卻非常重要的算式所表達的：

$$9 = 6 + 3.$$

禱告是藉耶穌十架救恩（+所代表的）重生得救的人（6所代表的）與三位一體的永生上帝（3所代表的）同工（6 + 3）：藉着的能力是聖靈的大能，禱告的對象是父神，所奉的名是我們主耶穌的聖名。能使我們來到三一真神面前的是主耶穌的十字寶架（+所代表的）。

“我要使這三分之一經火，熬煉他們，如熬煉銀子；試煉他們，如試煉金子。他們必求告我的名，我必應允他們。我要說、這是我的子民；他們也要說，耶和華是我們的神。”（亞 13：9）

重生得救的人（6完全倒過來纔是9）必須禱告—“必求告我的名”，父神也必定垂聽—“我必應允他們”。這正如主耶穌在最後的晚餐上給門徒，也是給我們的應許—是七次的應許—是完全的應許：

1	約 14: 13	你們奉我的名無論求甚麼，我必成就，叫父因兒子得榮耀。
2	約 14: 14	你們若奉我的名求甚麼，我必成就。
3	約 15: 7	你們若常在我裏面，我的話也常在你們裏面，凡你們所願意的，祈求就給你們成就。
4	約 15: 16	不是你們揀選了我，是我揀選了你們，並且分派你們去結果子，叫你們的果子常存；使你們奉我的名，無論向父求甚麼，他就賜給你們。
5	約 16: 23	到那日，你們甚麼也就不問我了。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，你們若向父求甚麼，他必因我的名賜給你們。
6	約 16: 24	向來你們沒有奉我的名求甚麼，如今你們求就必得著，叫你們的喜樂可以滿足。
7	約 16: 26	到那日，你們要奉我的名祈求；我並不對你們說，我要為你們求父。

我們主耶穌的一生就是禱告的一生。主耶穌是我們天上的大祭司（來 7：25，8：1，羅 8：34）。把上面關於禱告的完全應許賜給門徒之後，約 17 章我們便聽到主耶穌著名的“大祭司的禱告”。

禱告並非牧師、長老、執事等教會領袖的特權，而是每位聖徒的必須。上帝是無比公平的上帝，每個人都是一樣的靠信得永生（羅 10：10），每位聖徒也都是一樣的因着信靠禱告（可 11：24，腓 4：6）服侍永生上帝。 $153 = 9 \times 17 = 9 \times (10 + 7)$ ：在耶穌基督藉着十架（+所代表的）成全律法（10 所代表的）之後的恩典時代（或聖靈時代-7 所代表的）的今天，每位聖徒所必需的最重要的服侍就是禱告 - “求告主名”（羅 10：13），直到見主面的那一天。